

盖新房致邻居房屋开裂 法院：盖房者按75%赔偿

南国都市报7月29日讯(记者 林文泉 实习生 李彤颖)在海南农村,经常出现两户人共用一堵墙的情况,一些邻居翻修自家房屋,可能会导致邻居房屋墙体开裂等情况发生。近日,文昌法院龙楼法庭审理了一起农村建新房导致邻居房屋墙体开裂的案例,通过第三方鉴定责任,化解这起邻里纠纷。

小明(化名)与小方(化名)两人房屋挨墙相邻,共用挨墙部位的地基,两人的房屋均为20世纪90年代所建。2021年,小方拆除其原有房屋后在原址上建造新房,但仍保留挨墙部位的地基继续使用。在小方房屋新建的过程中,小明的房屋发生挨墙部位的地板下陷、房屋墙体下陷及倾斜、开裂等情况。小明认

为系小方新建房屋所致,决定先好声好气地跟老邻居商量商量,被小方无视,之后阻止施工也未果,遂起诉到法院。

在案件诉讼过程中,经小明申请,文昌龙楼法庭委托工程检测公司对小明房屋地板和墙体下陷、倾斜、开裂,是否与小方建造房屋的行为存在因果关系进行司法鉴定。工程检测公司出具《司法鉴定报告》,载明:“案涉房屋墙体倾斜、下沉、开裂主要是由于两房屋结构类型不同,且房屋高度与荷载差异较大,两房屋间未采取能使地基基础自由沉降的措施,导致两家房屋地基基础产生不均匀变形造成,与小方新建房屋存在因果关系。”

文昌龙楼法庭委托建筑设计公司对

小明的房屋地板和墙体下陷、倾斜、开裂部位需要修复还是重建进行鉴定,结论为案涉房屋的问题可以通过修复解决;随后,龙楼法庭委托工程咨询公司对修复方案及造价进行鉴定,鉴定造价39596.01元。

文昌龙楼法庭审理认为,案涉房屋出现的问题与小方的建房行为存在因果关系,小方应当向老邻居小明赔偿相应的损失。小明的房屋建造于20世纪90年代,房龄较长,必然存在自然老化等问题,故综合房屋的使用年限、鉴定结论等,法院酌情按照75%进行赔偿,即小方应向小明赔偿房屋修复费用29697.01元;小明因本案鉴定花销鉴定费用合计28000元,小方应向小明支付鉴定费用

损失21000元。

文昌龙楼法庭表示,“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相邻关系。”因此,邻里双方互相负担着一定的容忍义务,旨在协调相邻权利人之间的利益,使相邻关系双方的权利义务获得有效平衡。这种平衡并不要求相邻关系的一方无限制地容忍,而是要在合理限度内容忍。相邻各方在行使权利时,应尊重相邻他方的权利,应当尽量避免对相邻不动产权利人造成损害。相邻一方在行使其财产权时,如果影响了他方的生产和生活,造成了物质和精神上的损害,他方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保护其合法权益,赔偿经济损失。



探案说法

暑期戏水 安全为先

女子冲浪体力透支被困礁石 三亚民警搜寻至凌晨将她救出

南国都市报7月29日讯(记者 张宏波 通讯员 黄恒 林洁)7月29日,记者从海南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四支队获悉,三亚市公安局海棠分局后海海岸派出所民警于近日成功将一名被困礁石数小时的冲浪女子救出。

据了解,7月25日20时许,该所接到群众报警称,有一名游客下午四点在店里租了一块冲浪板下海冲浪,至今还没看见人上岸,请求派出所支援。派出所掌握初步情况后,立即出警,考虑到综合救援形势,该所民警一边联系皇后湾宁捷救援队,一边联系就近医院展开救援行动。

为了最大限度扩大搜寻视野,救

援民警携带警用无人机开展搜寻行动。次日凌晨1时30分许,经过数小时的搜寻,救援民警发现并锁定了遇险者的具体方位。最终,在后海山半山腰礁石处成功救助被困游客宋某。

据宋某讲述,当日下午4时许,其独自来到后海村皇后湾冲浪时因体力透支,无法游回岸边,被海浪拍打到后海山礁石处,因礁石湿滑不慎跌倒,导致双脚受伤无法行走,脸部受伤也较为严重。在警用无人机确定其被困位置后,现场由于海上风大浪急,加上暗礁太多,冲锋艇无法顺利靠近礁石边,给救援工作增加了极大风险。救援人员立即将救援绳捆绑在

救生圈上,并迅速穿上救生衣,拿着救生圈朝游客被困处游去。靠近后,救援人员将救生圈从被困游客头部套了下去。随后,救援人员紧紧拖拽着救生圈上的救援绳往冲锋艇方向拉,最终被困游客成功救上冲锋艇。

“当时冲浪体力耗尽了,没有力气往岸上游,只好任由海浪随意拍打了,后来被困礁石受伤。在希望渺茫的时候,听到有无人机喊话,才让我看见了活下去的希望,真的太感谢你们了。”宋某被成功救上冲锋艇后,握住救援民警的手说。被救上岸后,宋某被转移至救护车,送往医院进行紧急救治。



民警来到公交调度室帮老人找家。(通讯员供图)

老人乘坐公交迷路 海口公交驾驶员报警助其回家

南国都市报7月29日讯(记者 王小畅 通讯员 陈杰)26日上午,海口公交公司25路司机陈明仁运营途中发现一位老人独自乘车迷路,随即将其带回调度室报警求助。在海口公交人和城西派出所民警的爱心接力下,老人最终被家属安全接回。

据了解,26日11时33分左右,陈明仁驾车由高铁城西站运营前往福安村,途经白坡里站点时,一位老大爷拿着一瓶水步履蹒跚地上了公交车,缓缓移步至爱心座椅落座。到达终点站福安村后,其他乘客均已下车,唯独老人在座椅上没有下车的意愿。

陈明仁上前与其沟通,大概了解到老人居住在秀英村附近,陈明仁认为老人可能坐错车了,建议返程时可带其到龙华总站,再换乘返家。当车辆到达龙华总站后,陈明仁再次与老人沟通,确定是否可以换乘回家,但老人迟迟不予作答。因担心老人二次走失,陈明仁决定将其带回城西站调度室,工作人员报警求助。当天下午,在城西派出所民警的帮助下,老人家属将其安全接回。

2名游客划桨板力竭被困海上 三亚海警成功救助

南国都市报7月29日讯(记者 李波)随着暑期到来,海南旅游旺季拉开序幕,海上游玩安全风险随之增高。7月26日,三亚海警局接处警2起海上救助警情,成功救助3名海上遇险游客。

当日17时32分,三亚海警局接到报警称,位于三亚海棠湾附近海域,有2名游客海上玩划桨板力竭,无法回到岸边,急需海警救援。接警后,该局立即指派附近巡逻的海棠工作站执法艇全速驰援。6分钟后,执法艇抵达事发海域,迅速锁定遇险游客位置,通过救生绳成功将2人拉至执法艇甲板上。经检查,2名游客意识清醒,身体并无大碍。随后,执法艇迅速返航,将2名遇险游客安全送至附近码头。据悉,2名遇险游客原计划划桨板出海钓鱼游玩,因不熟悉海边环

境和潮汐规律,错过上岸时间,后因体力透支无法回到岸边,导致险情发生。

同日19时50分,三亚海警局再次接到群众报警称,陵水椰林镇附近海域有2名游客在海面上游玩时,其中1名游客不慎落水,行踪不明。21时许,海警执法艇到达事发海域。经过约30分钟的不懈努力,执法员在离岸约5公里处海域成功发现该名落水游客,并将其转移到执法艇上。

经初步检查,落水游客因长期浸泡在寒冷海水中,导致体力不支,全身多处被礁石擦伤流血,身体状况十分虚弱。执法员立即对其进行止血、包扎等急救措施,同时联系120急救中心做好相应准备。当日23时30分,执法艇顺利靠岸,迅速将落水游客转移至救护车前往附近医院。目前,该男子身体已无大碍。



三亚海警救助遇险游客。(海警供图)